##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上交所《关于对公司增资及新设子公司相关事项的问询 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本次增资及新设子公司相关事项尚处于筹备阶段,相关人员、资金、业务尚 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经营模式及盈利方式尚未确定:
- 考虑到公司的现实状况, 不排除可能出现因资金短缺导致业务无法开展的风 险,公司管理层正在积极探讨相关方案,待相关事项进一步进展后补充披露。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8月1日收到上 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上证公函【2016】0902 号《关于对公司增资及新设子公司 相关事项的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经公司审慎核实相关事项,现回 复如下:

- 一、上市公司主要从事智慧城市等相关业务。根据公告,公司设立上述子 公司主要是为了组建专业团队,培育具有可持续盈利能力的新主业。
- (一)详细说明本次新设子公司的原因及其必要性,各子公司的经营聚焦领 域、经营方式及盈利模式,与公司智慧城市业务是否存在关联性,并客观分析 对公司的影响。

答:本次新设子公司为了组建专业团队,为公司培育新的具有可持续盈利能 力的新主业,以提升经营效益,获得更大的发展空间。在华东(上海慧球)、华 北(北京阿尔法狐)、华南(科赛威(深圳))、华中(科赛威(湖北))、西南地 区(科赛威(成都))新设子公司的战略部署填补了智慧城市相关上下供应链业

务在一线及大中型城市运用的空白,充分发挥公司的上市效应辐射全国,对公司 未来发展具有积极意义(公司公告 临 2016-103)。

聚焦领域:本次新设子公司(除河北狮子沟旅游产业有限公司外)的经营聚焦领域智慧城市相关上下供应链业务,逐步优化智慧城市细分市场相关业务内容:

经营方式及盈利模式:截止本回函公告日,上述子公司的经营方式及盈利模式尚未确定,公司将按照相关事项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关联性及影响:与公司目前的智慧城市业务是上下游产业链补充关系,将对公司的主营业务起到积极的推动及支持作用,从长远来看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不会对公司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二)请结合上市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技术储备、管理经验等,说明公司 是否具备开展上述新业务的技术、人员、资金等方面基础条件,是否已进行充 分的可行性分析论证。

答:截止至目前,上述新设子公司尚处于筹备阶段,相关技术、人员、资金计划尚不完备,公司目前正在与外部团队积极洽谈考虑进行战略合作,目前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此外,关于上述新业务的可行性分析论证尚待后期相关进展后进一步补充披露。

(三)若公司涉足上述新业务仅处于初步构想阶段,公司应充分提示开展上 述业务相关的不确定性和风险。

资金及筹备风险:截至目前,因上述子公司尚在筹备阶段,在办理工商登记手续时存在登记事项核准的风险(湖北科赛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除外,已于2016年8月2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详见公司公告2016-107),同时,本次投资设立子公司所需资金主要来自公司的投资和融资,所需资金的筹资及后续资金支持尚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市场竞争风险:上述子公司成立后,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市场竞争风险, 鉴于目前公司主营业务及下游产业链新兴企业较多,且不乏资金、技术实力雄厚 的竞争对手,故可能存在较大的市场竞争风险;

人员储备风险:人员主要依靠公司派驻和通过对外招聘方式,不排除引进正 在洽谈中的外部团队进行战略合作,但人员适应性、人才流动性存在不确定性风 险:

业务开展风险:考虑到公司的现实状况,以及本次增资、新设子公司大多集中于一线城市,业务开展成本较高,不排除可能出现因资金短缺导致业务无法开展的风险,公司管理层正在积极探讨相关方案,待相关事项进一步进展后补充披露。

二、请补充披露上海慧球目前的经营情况,本次增资原因,后续是否涉及主营业务变更。

答:上海慧球通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慧球)成立于 2015 年 4 月,原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 万元。据公司核实,截止至本回函披露日,并未产生实际业务经营。本次增资的主要原因是为了配合上市公司拓展华东地区业务,辐射长三角市场,弥补公司在一线城市业务的空白,截至目前,该增资事项处于筹备阶段,尚不涉及主营业务变更,仍为智慧城市相关的内容。

三、目前公司智慧城市业务进展缓慢,公司此前公告,若控制权发生变化,该项业务可能无法继续开展或出售转出。请核实公司本次涉足新业务领域是否将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根本性变化,新组建专业团队是否将涉及公司控制权变化,并影响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答:公司本次涉足新业务领域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根本性变化。新组建的专业团队正处于筹备阶段,目前还未齐备,将主要采用对外招聘及公司派驻的方式,作为业务及技术团队暂不会涉及公司经营决策,故不会造成公司控制权的变化,但不排除人员适应性、人才流动性的不确定对后续业务开展造成的风险,公司会按照市场需求及业务开展情况及时调整发展战略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致力于为广大投资者创造更大的投资收益。

四、公司本次增资及新设子公司需出资 1.2 亿元,请补充说明具体的出资计划、资金来源或有可行性的融资安排等。此外,请核实公司本次增资及新设子公司事项是否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答: 鉴于目前相关增资及新设子公司事项尚处于筹备阶段,目前并没有具体的出资计划、资金来源或有可行性的融资安排。根据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增资及新设子公司需要出资的金额累计已经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公司净资产的 50%,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讨论,公司将会按照相关事项进展尽快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项。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八月二日